

证券代码：600057

证券简称：厦门象屿

公告编号：2024-059

债券代码：115589

债券简称：23 象屿 Y1

债券代码：240429

债券简称：23 象屿 Y2

债券代码：240722

债券简称：24 象屿 Y1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4年8月28日下午在厦门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九名，实到七名，张水利董事、林俊杰董事因公事不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分别委托吴捷董事、齐卫东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启东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通过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

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

同意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54,069.56万元。

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《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1）。

三、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

同意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。

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2）。

四、关于修订公司《财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同意修订公司《财务管理制度》。

以上四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第一、二、三项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